

附件十二:本屆行事曆

第 61 屆國立暨縣（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第 4 區科學展覽會

日期	內容	備註
3/18(四)	先以電腦打字將附件三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清冊及附件十資料調查表以 email 回傳至 tlsh_123@m1.tlsh.ylc.edu.tw	
3/25(四)	繳送作品及相關資料（免備文），各校掛號寄達本校或親自送達以下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設備組： 1. 作品件數統計表（附件一，1 份）。 2. 分區科展參展作品安全規則檢核切結書（附件二之一，1 份）。 3. 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清冊（附件三，1 份，並核章） 4. 中華民國第 61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附件四之一，工程學科（一）5 份，其餘科別每件 4 份， 分別夾於作品說明書第一頁，請勿裝訂 ，若為延續性品請填寫附件四之二-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書）。 5. 作品說明書（封面及內文如附件五、六，工程學科（一）5 份，其餘科別每件 4 份，並裝訂成冊），請勿寫上學校名稱。 6. 資料調查表（附件十，請依需求填寫） 7. 參展作品電腦檔案（如附件六、七規定，一件作品檔限 10M Bytes 以內，一式 1 份，請各校將各科作品製作為 WORD 及 PDF 檔各一份（檔名為 科別-作品名稱 ），並統一燒錄於一片光碟片中繳交）。 8. 作品名稱請縮減至 18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 ，以利參展證明書與獎狀列印。	1. 請準時送達國立斗六高中教務處設備組（ 非郵戳日 ）。 2. 逾期無法送交教授評審，由各校自行負責。 3. 各項文件之資料內容請務必確實校對，避免錯誤發生。 4. 作品說明書請勿寫上學校名稱。
4/6~27	4/6 送件予評審教授書面審查作品說明書。	
4/27(二)	1. 第 61 屆第四分區科展布展檢核表（附件二之二，1 份）請於佈展時繳交。 2. 各校看板送件佈置請於 4/27【二】 上午 8:30~12:00 親自送至本校中正堂的科展會場 佈置完竣，並請派人留守等候安全審查結果。本校於安全審查結束後拍照存證，審查當天以此佈置進行審查。 3. 實驗記錄簿請各校自行保管於評審日（隔日）攜帶至會場 ，若佈展時放置於會場，本校 不負保管責任 。	1. 因應防疫需求，請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現場人員量測體溫。
4/28(三)	1. 7:30~8:30 報到。 A. 休息區當日另行公告。 B. 完成報告器材（如筆電等）之安置或演練。 C. 實驗記錄簿請於評審時呈現。 2. 9:00 報告開始。 （依參賽號碼順序叫號，叫號不到之作者予以除名） 3. 結束 報告完畢既可離開。 A. 離校前請將識別證套送還服務台人員，並領取餐盒。 B. 將實驗記錄簿及所有重要器材（如筆電等）攜回，本校不負保管責任。 C. 18:00 前於斗六高中網站公告比賽結果。	當天活動流程視防疫需求彈性調整。
	備註： 因應疫情不舉行開幕、閉幕、頒獎等室內集會活動。	

4/29(四)	各校作品開放展覽時間 8:00~16:00。	視防疫需求彈性調整。
4/30(五)	上午 8:00~12:00，請將參展作品攜回。	視防疫需求彈性調整。
5/17~28	繳交分區科展優等以上作品電子檔案、附件四之三(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及附件四之四(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7 月	中華民國第 61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嘉義市政府教育局承辦	

聯絡電話：05-5322039 教務處設備組長：分機 123 or 235 教務主任：分機 120

Email：tlsh_123@m1.tlsh.ylc.edu.tw Fax：05-3741902